

2022 年度
新乡市林业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市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林业和草原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新乡市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站的建设和管理。

（四）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化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建设规划，拟订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

查，配合国家级和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调整工作，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根据授权，负责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组织申报国家级自然保护地，根据各类省级自然保护地新建、调整的相关规定按程序报批。组织世界自然遗产以及世界自然和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有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市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市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经济林、花卉管理工作。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

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应急管理部门，以市级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依法履行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全市国有林场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林业系统安全生产统计分析，依法参加有关事故的调查处理。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和省级、市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市级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中央、省级、市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二）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有关职责分工。

(1) 水果、花卉检疫的职责分工。市农业农村局和市林业局加强水果、花卉等检疫工作的协调配合，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检疫工作，双方检疫结果互相认可，避免重复检验。

(2) 关于整合不动产登记职责问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指导监督全市林地登记工作，会同林业局负责重点国有林场（苗圃）的登记发证工作；市林业局负责组织、指导林地、林权管理工作，负责重点国有林区森林资源资产产权变动的审批工作，组织编制全市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依法负责林地征收、征用、占用的相关工作，指导林地林木承包经营及有关合同管理、森林资源资产评估，监督管理林权流转交易，调处合同纠纷，协同调处权属纠纷等。市林业局配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重点国有林场（苗圃）的登记发证工作，协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指导地方林权登记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林业局内设机构 8 个，包括：办公室、生态建设修复科、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科、规划财务科、人事科、森林资源管理和科学技术科、林业改革和发展科、森林草原灾害预防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乡市林业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5 个，
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新乡市林业局本级
2. 新乡市林业工作站
3. 新乡市林业种苗管理站
4. 新乡市森林病虫防治检疫站
5. 新乡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林业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05.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2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53.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9.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42.7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797.3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5.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05.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4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46
	30			61	
总计	31	2,417.40	总计	26	2,417.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林业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5.94	2,405.9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23	13.2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23	13.2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23	13.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40	25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15	199.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14	77.1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48	27.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53	94.53					
20808	抚恤	52.24	52.24					
2080801	死亡抚恤	52.24	52.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	2.0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	2.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25	99.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25	99.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5	18.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3	32.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57	48.5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2.75	242.7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42.75	242.75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42.75	242.75					
213	农林水支出	1,797.31	1,797.31					
21302	林业和草原	1,794.31	1,794.31					
2130201	行政运行	366.21	366.21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0	10.80					
2130204	事业机构	656.68	656.6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24.23	124.23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9.99	9.9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2.00	32.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0.21	20.21					
2130212	湿地保护	308.26	308.2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65.93	265.9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	3.00	3.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林业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5.94	1,628.93	777.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23	13.2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23	13.2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23	13.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40	25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15	199.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14	77.1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48	27.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53	94.53				
20808	抚恤	52.24	52.24				
2080801	死亡抚恤	52.24	52.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	2.0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	2.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25	99.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25	99.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5	18.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3	32.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57	48.5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2.75	240.16	2.5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42.75	240.16	2.59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42.75	240.16	2.59			
213	农林水支出	1,797.31	1,022.89	774.4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794.31	1,022.89	771.42			
2130201	行政运行	366.21	366.21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0		10.80			
2130204	事业机构	656.68	656.6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24.23		124.23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9.99		9.9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2.00		32.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0.21		20.21			
2130212	湿地保护	308.26		308.2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65.93		265.9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	3.00		3.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支出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林业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05.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23	13.2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3.40	253.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9.25	99.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42.75	242.7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797.31	1,797.3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5.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05.94	2,405.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05.94	总计	64	2,405.94	2,405.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名称: 新乡市林业局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405.94	1,628.93	777.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23	13.2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23	13.23	
204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23	13.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40	25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15	199.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14	77.1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48	27.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53	94.53	
20808	抚恤	52.24	52.24	
2080801	死亡抚恤	52.24	52.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	2.0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	2.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25	99.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25	99.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5	18.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3	32.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57	48.5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2.75	240.16	2.5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42.75	240.16	2.59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42.75	240.16	2.59
213	农林水支出	1,797.31	1,022.89	774.4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794.31	1,022.89	771.42
2130201	行政运行	366.21	366.21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0		10.80
2130204	事业机构	656.68	656.6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24.23		124.23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9.99		9.9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2.00		32.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0.21		20.21
2130212	湿地保护	308.26		308.2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65.93		265.93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00		3.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0		3.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名称: 新乡市林业局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3.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54.38	30201	办公费	23.3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2.53	30202	印刷费	2.2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7.04	30203	咨询费	0.72	310	资本性支出	1.8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30.2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91	30206	电费	0.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60	30207	邮电费	3.2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10	30208	取暖费	14.2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8	30211	差旅费	4.9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7	30214	租赁费	0.5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51	30215	会议费	0.1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2.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5.5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6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3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4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2.7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3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7			
人员经费合计		1,497.89	公用经费合计					131.0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林业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林业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林业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64		10.24		10.24	0.40	10.53		10.17		10.17	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417.4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49.16 万元，下降 18.51%。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务院财务规定，调减收入，收回结余结转资金，压减各项财政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405.9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05.94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405.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8.93 万元，占 67.70%；项目支出 777.01 万元，占 32.3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405.9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49.17 万元，下降 18.58%。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务院财务规定，调减收入，收回结余结转资金，压减各项财政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05.9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49.17 万元，下降 18.58%。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务院财务规定，调减收入，收回结余结转资金，压减各项财政支出。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05.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3.23 万元，占 0.5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53.40 万元，占 10.53%；卫生健康（类）支出 99.25 万元，占 4.13%；节能环保（类）支出 242.75 万元，占 10.09%；农林水（类）支出 1,797.31 万元，占 74.70%。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98.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05.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73%。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平安建设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87.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病故。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9.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

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养老保险正常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7.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养老保险正常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6.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0.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退休人员病故。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为年度应交纳数。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9.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为本年度应交纳数。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2.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为本年度应交纳数。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0.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为年度应交纳数额。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9.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2.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实际支出减少。

1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8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实际支出减少。

1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0.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638.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实际支出增加。

1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15.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7.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省局安排加大造林任务项目。

1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省局安排加大造林任务项目。

1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3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省局安排加大造林任务项目。

1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省局重视森林生态效益，加大投资，做好森林生态管理。

1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230.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省局安排加大防火工作、森防工作，加大防灾力度。

2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

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加大扶贫力度。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28.9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97.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131.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我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我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7%。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后，规范车辆使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0.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2%，占 96.5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00%，占 3.4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0.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后，加强车辆使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0.1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正常下乡、督查等车辆汽油费过路费维修费保险等。2022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加强

公务接待执行标准。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6 万元。主要用于冬春两季节上级领导督察、核查、调研林业情况。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6.00 个、来宾 3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7.98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97.36 万元，下降 47.41%。主要原因是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压减机关公用经费和行政管理等项目支出中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必要支出需求。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1.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5.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

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301.21 万元，支出项目共 9 个，支出金额 260.09 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9 个，自评金额 260.09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办公场所运行维护费

项目自评结果为“优”；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为 10.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0.8 万元，执行率 100%；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资金，基本完成预算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各项支出，保证办公场所的日常运行维护。

2. 采暖季热费

项目自评结果为“优”；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为 8.85 万元，全年执行数 8.85 万元，执行率 100%；目标完成情况：采暖面积 2634.04 平方，冬季办公室温度满足正常办公需要；存在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各项支出，保证办公场所冬季温度达标。

3. 林业生态建设工作经费

项目自评结果为“优”；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为 32 万元，全年执行数 32 万元，执行率 100%；目标完成情况：主要用于林业部门林业生态建设工作及弥补降低育林基金征收标准后，基层林业部门行政事业经费不足的问题，确保基层林业部门正常运转和林农负担不反弹。对我市沿黄生态景观产业带发展规划进行编制，补贴两个全市冬春义务植树点，其中两次义务植树点暂定平原新区、凤泉区，开展国土绿化培训一次，开展 2022 年度造林培训一次；存在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根据财政部门统一安排申报资金计划，完成资金拨付，并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原则使用资金。

4. 绿化办工作经费

项目自评结果为“良”；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为 7.2 万元，全年执行数 1.74 万元，执行率 24.17%；目标完成情况：古树名木补贴 17358 元；古树名木宣传工作费用 0 元；维护古树名木数量 476 株；古树名木保护能力提升 100%；持续对古树名木有所保护 100%；工作人员满意度 95%；存在问题：因疫情原因未到实地查看维护，支出少；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古树名木维护力度，抓好全民义务植树、古树名木宣传工作，组织开展全民义务植树，继续根据财政部门统一安排申报资金计划，完成资金拨付，并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原则使用资金。

5. 市级飞播造林经费

项目自评结果为“良”；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为 8 万元，全年执行数 7.8 万元，执行率 97.5%；目标完成情况：有种面积率 90%；改善贫困乡村的生产生活条件 100%；飞播造林作业区群众满意度 95%；存在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根据财政部门统一安排申报资金计划，完成资金拨付，并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原则使用资金。

6. 市级森林防火经费

项目自评结果为“中”；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为 10.08 万元，全年执行数 2.03 万元，执行率 20.14%；目标完成情况：森林防火宣传培训费用 2 万元；组织市县乡村四级森林防火宣传培训 0 人；提升防火扑救技能提升；保护林业生态安全保护；工作人员满意度 95%；存在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根据财政部门统一安排申报资金计划，完成资金拨付，并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原则使用资金。

7. 灾后重建规划编制费

项目自评结果为“优”；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全年执行数 20 万元，执行率 100%；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新乡市暴雨灾后生态修复重建规划(2021-2023 年)》，新乡市林业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编制工作，并向编制单位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产工业规划设计院支付服务费。存在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根据财政部门统一安排申报资金计划，完成资金拨付，并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原则使用资金。

8. 飞机防治林业有害生物及国家级检疫害虫美国白蛾经费
项目自评结果为“优”；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为 200 万
元，全年执行数 195 万元，执行率 97.5%；目标完成情况：飞防
作业面积 30 万亩次，飞防成本每亩 6.5 元，基本完成目标任务；
存在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根据财政部门统一安排申
报资金计划，完成资金拨付，并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原则使用资金。

9. 黄河湿地保护专项资金

项目自评结果为“优”；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为 5 万元，
全年执行数 2.59 万元，执行率 51.8%；目标完成情况：开展保
护区湿地日常管理工作，日常巡护监测工作，定期宣传教育工作，
基本完成目标任务；存在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根据
财政部门统一安排申报资金计划，完成资金拨付，并严格按照专
款专用原则使用资金。

2022 年度部分预算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2 年度我部门没有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森林资源：森林资源包括森林、林木、林地以及依托森林、林木、林地生存的野生动物、植物和微生物。

二十、森林分类：森林分为以下5类：（1）防护林：以防护为主要目的的森林、林木和灌木丛，包括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防风固沙林，农田、牧场防护林，护岸林，护路林；（2）用材林：以生产木材为主要目的的森林和林木，包括以生产竹材为主要目的的竹林；（3）经济林：以生产果品，食用油料、饮料、调料，工业原料和药材等为主要目的的林木；（4）薪炭林：以生产燃料为主要目的的林木；（5）特种用途林：以国防、环境保护、科学试验等为主要目的的森林和林木，包括国防林、实验林、母树林、环境保护林、风景林，名胜古迹和革命纪念地的林木，自然保护区的森林。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林业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3801.69	2430.1	10	63.66	7.07	
	资金来源: (1)政府预算资金	3787.53	2405.94	-	63.52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14.16	-	1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继续推进国土绿化; 2.加强森林资源管理和林业科技服务; 3.积极发展林业产业; 4.做好湿地及野生动物保护工作; 5.做好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工作			按要求完成预期目标任务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继续推进国土绿化	完成省定年度造林任务		完成省定造林任务			
	加强森林资源管理和林业科技服务	扎实做好林地使用审核审批管理工作		完成			
	积极发展林业产业	抓好省级、市级林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设工作		完成			
	湿地及野生动物保护工作	加强湿地及野生动物保护		加强			
做好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工作	全市森林火灾受害率低于省定指标0.9‰, 森林病虫害承载率低于3.0‰			完成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工作目标管理	预算和财务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0.00%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100%	2	0.00%
			预算执行率	≥90%	63.52%	1	-29.42%
			预算调整率	≤10%	99.50%	1	0
			结转结余率	≤5%	0%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277%	1	0
			政府采执行率	≥95%	90%	1	0.96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森林河南生态建设目标任务	林业生态网格安全	确保安全	100%	13	0.00%
			履约目标实现	完成	100%	12	0.00%
	效益指标	履责效益	稳定健全林业生产、技术、管理队伍	确保稳定	100%	12	0.00%
			完成省定年度造林任务	14万亩	14万亩	12	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1	0.00%
			总分		100	94.73	